

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抵押贷款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德昀创新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昀创新”）、深圳市德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昀产业”）、深圳市德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昀科技”）根据其购置公司研发及总部办公用房的资金需求，拟以其购置的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大道与创业二路交汇处润智研发中心 2 栋相关房产（目前正在建设阶段，预计 2025 年满足交付条件）作为抵押物，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以下简称“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本次贷款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1,000 万元，贷款期限不超过 10 年。由于相关房产目前正在建设阶段，预计 2025 年满足交付条件，本次贷款拟先进行预售合同抵押，待办妥房产证后进行房产抵押。德昀创新、德昀产业、德昀科技本次贷款的实际金额、利率、期限以银行的最终审批结果为准。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贷款人及抵押人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贷款人及抵押人		
公司名称	德昀创新	德昀产业	德昀科技
统一信用社会代码	91440300MA5HFJ4T	91440300MA5HFK	91440300MA5HFHGNXN

	8W	YW6K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7 区隆昌路 8 号飞扬科技创新园 A 栋 801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7 区隆昌路 8 号飞扬科技创新园 B 栋 501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7 区隆昌路 8 号飞扬科技创新园 B 栋 401-3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邱光	邱光	邱光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800 万元	人民币 5200 万元	人民币 4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2 年 8 月 15 日	2022 年 8 月 16 日	2022 年 8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智能机器人的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	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空间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服装服饰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经营项目是：供应链管理 服务；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器辅件销售；金属工具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智能家居消费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创业空间服

	售；能量回收系统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 务；创业空间服务；企业管理；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务；住房租赁；服装服饰批发；服装辅料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公司持德昀创新100%股权。	公司持德昀产业100%股权。	公司持德昀科技100%股权。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新设公司暂无数据	新设公司暂无数据	新设公司暂无数据

三、抵押资产情况

本次拟抵押的资产明细如下：

所属主体	抵押的资产	资产类型
德昀创新	购置的润智研发中心2栋12层1201、1202、1203、1204	房产
德昀产业	购置的润智研发中心2栋11层1101、1102、1103、1104	房产
德昀科技	购置的润智研发中心2栋1层103	房产

德昀创新、德昀产业、德昀科技购置的相关房产目前正在建设阶段，预计2025年满足交付条件。

除本次抵押外，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抵押资产不存在其他抵押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扣押、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

四、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贷款及抵押事项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购置研发及总部办公用房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改善公司及相关全资子公司现金流状况、降低经营风险、促进公司经营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根据全资子公司购置研发及总部办公用房的资金需求，同意德昀创新、德昀产业、德昀科技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事项，是全资子公司为了满足购置研发及总部办公用房的资金需求，抵押方式、金额等具有合理性，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满足全资子公司购置研发及总部办公用房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维持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